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22-054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控股子公司湖南邵阳友谊阿波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友阿”）即将到期的财务资助提供展期。具体内容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况

1、资助对象、资助金额及期限

邵阳友阿是公司“邵阳友阿国际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以下简称“邵阳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为满足“邵阳友阿国际广场(二期)”建设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为其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使用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 10%的年利率标准和实际使用天数收取资金占用费。截至目前，邵阳友阿实际借款余额为 14,830 万元。邵阳项目（二期）于 2022 年 12 月封顶，预计 2024 年上半年交付使用。

鉴于疫情已持续三年，邵阳项目（二期）的建设进度及市场销售都受到了严重的影响，使得邵阳友阿目前面临较大资金压力。为此，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前次提供的 20,000 万元财务资助额度的使用期限全部展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述财务资助仍按 10%的年利率标准和实际使用天数收取资金占用费。

2、资金的使用方式

上述财务资助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即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风险防范措施

邵阳友阿属于公司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范围，本次财务资助系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管理和风险控制，无需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4、审批程序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属董事会决

策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被资助对象暨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邵阳友谊阿波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子敬

主营业务：商品零售业及相关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 92.5% 股权，邵阳市瑞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7.5% 股权。

与公司的关系：邵阳友阿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基本财务状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邵阳友阿的资产总额为 132,635.91 万元，负债总额 108,103.33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150.81 万元，净利润-6,702.31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邵阳友阿的资产总额为 137,387.77 万元，负债总额 117,454.00 万元。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 7,551.96 万元，净利润-4,598.8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的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规定，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与公司及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对其提供财务资助。

三、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的原因

“邵阳友阿国际广场”项目属于百货主力店+商业街+住宅模式的都市综合体。受宏观经济下行、商业房地产市场低迷以及持续三年疫情等因素的影响，“邵阳友阿国际广场”二期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市场销售都受到了严重的影响，使得邵阳友阿目前的资金压力大。为支持“邵阳友阿国际广场”（二期）的建设和运营，缓解邵阳友阿目前的资金压力，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对邵阳友阿即将届满的财务资助额度进行展期。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邵阳友阿提供财务资助展期可缓解其受疫情影响面临的资金压力，支持“邵阳友阿国际广场”（二期）的建设和运营。邵阳友阿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对其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对其经营管理活动产生重大

影响，可全面掌控其资产及经营情况，本次财务资助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展期是合理和必要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湖南邵阳友谊阿波罗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的规定，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能够进一步地支持其所属项目的建设运营，是合理、必要、公允的，且对公司的自身正常经营不会产生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展期。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2022年11月30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22,528.28万元，实际借款余额为15,769.71万元。（该对外财务资助系公司出售原控股子公司宁波欧派亿奢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后，公司原向其提供的财务资助借款被动成为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形。）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经总裁办公会、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以借款方式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总额度为263,350万元，实际借款余额为221,604.80万元。无逾期金额。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